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八、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
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21 年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的职责是对城市规划区范围内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制止、纠正违反城市规划以及超越许可证规定施工等行为，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违章建设行为。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成立于 2008 年 8 月，隶属于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五室五队”即：综合办公室、法制办、业务室、财务室、人事科、督察队、城东大队、城南大队、城北大队和城西大队。编制 30 人，实有 23 人。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具体包括：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三、2021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维护城市规划的严肃性，确保城市总体规划顺利实施，重点在临汾规划区 155 平方公里范围内制止纠正违反城市规划以及超越许可证规定施工等行为，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违章建设行为；2. 临汾市人民政府在市区开展持续深化靓城提质“三大行动”，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作为“三拆”分指挥部成员单位，负责开展市区“三拆”工作，主要拆除违章建筑、拆除不必要的围挡围墙、拆除有碍观瞻的建筑。2020年8月，临汾市人民政府出台《临汾市区住宅建筑楼顶违法建设专项整治方案》，在市区开展住宅建筑楼顶违法建设专项整治行动。2021年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在市区靓城提质“三大行动”指挥部和局党组的安排部署下，完成各项“三拆”任务及市区住宅建筑楼顶违法建设整治工作； 3. 对信访工作及时办理，及时回复。4. 完成“七五普法”宣传工作。5. 开展省级“青年文明号”工作。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表格附后)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849.4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254.94 万元，增长 42.88%。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849.4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849.48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849.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4.94 万元，增长 42.88%。主要原因是张明、胡立成 2 人调出，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12.15 万元，违法建设拆除专

项经费预算增加 282.6 万元，其他政府委托的社会管理服务
费支出项目预算减少 2.76 万元，规划监察设备购置费项目
预算减少 2.5 万元，规划监察业务经费项目预算减少 10.25
万元，合计增加 254.94 万元。

（二）支出预算总计 849.48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0.51 万元，主要用
于在职人员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在职人员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74 万元，减少 5.4%。主
要原因是张明、胡立成 2 人调出，相关费用预算减少。

2.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803.72 万元，主要用于人
员经费、公用经费、违法建设拆除专项经费、其他政府委托
的社会管理服务费支出项目、规划监察设备购置费项目、规
划监察业务经费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57.56 万元，
增长 47.16%。主要原因是张明、胡立成 2 人调出，人员和公
用经费支出减少 9.53 万元，违法建设拆除专项经费预算增
加 282.6 万元，其他政府委托的社会管理服务费支出项目预
算减少 2.76 万元，规划监察设备购置费项目预算减少 2.5
万元，规划监察业务经费项目预算减少 10.25 万元，合计增
加 257.56 万元。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5.2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
在职人员单位部分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0.88 万元，
减少 5.46%。主要原因是张明、胡立成 2 人调出，单位缴纳
部分住房公积金减少。

4.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214.7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15 万元，减少 5.35%。主要原因是张明、胡立成 2 人调出，费用减少。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634.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7.09 万元，增长 74.16%。主要原因是违法建设拆除专项经费预算增加 282.6 万元，其他政府委托的社会管理服务支出项目预算减少 2.76 万元，规划监察设备购置费项目预算减少 2.5 万元，规划监察业务经费项目预算减少 10.25 万元，合计增加 267.09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849.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9.48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849.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4.76 万元，占 25.28%；项目支出 634.72 万元，占 74.7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49.4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54.94 万元，增长 42.88%。主要原因是张明、胡立成 2 人调出，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12.15 万元，违法建设拆除专项经费预算增加 282.6 万元，其他政府委托的社会管理服务支出项目预

算减少 2.76 万元，规划监察设备购置费项目预算减少 2.5 万元，规划监察业务经费项目预算减少 10.25 万元，合计增加 254.9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849.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4.94 万元，增长 42.88%。主要原因是张明、胡立成 2 人调走，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12.15 万元，违法建设拆除专项经费预算增加 282.6 万元，其他政府委托的社会管理服务费支出项目预算减少 2.76 万元，规划监察设备购置费项目预算减少 2.5 万元，规划监察业务经费项目预算减少 10.25 万元，合计增加 254.94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214.7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2.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2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预算收入及支出中不包含政府性基金。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2.13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2.1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4万元，主要原因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年度预算的安排，2021年预算在2020年的基础上压减2%。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为全额事业单位，2021年预算中无机关运行费。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291.2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5.9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285.3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0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单位共4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634.72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849.48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临汾市规划监察支队 2021 年预算未使用政府债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